

证券代码：300695

证券简称：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华标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